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城中区税务局
潭中税务分局

社会保险费征收决定书

柳市城中税潭分社征决(2024)16号

用人单位全称：广西柳州市政乾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纳税识别号码：91450200MAA7F5KUXA

社会保险费单位编号：4500000000000008314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朱子文

身份证件类型及号码：450221198812121936

单位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城中区公园路72号星河大厦1栋8-4

经医保部门核定，你单位应缴未缴2022年1月至2023年4月的社会保险费合计人民币¥3883.17元(大写)叁仟捌佰捌拾叁元壹角柒分，滞纳金按缴费当日系统自动计算为准。

2024年6月14日，我局依法作出《社会保险费限期缴纳通知书》(柳市城中税潭分社限缴(2024)16号)，并依法送达，你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条、第八十六条相关规定，现作出如下征收决定：

请你单位收到本决定后15日内到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城中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缴纳欠缴的社会保险费人民币(大写)叁仟捌佰捌拾叁元壹角柒分，滞纳金按缴费当日系统自动计算为准(2011年7月1日前欠缴社会保险费按日加收千分之二滞纳金，2011年7月1日后欠缴社会保险费按日加收

万分之五滞纳金)。

如对本决定不服,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之日起60日内依法向上一级税务机关申请行政复议,或自收到本决定之日起6个月内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如对本决定逾期既不申请复议也不向法院起诉,我局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相关规定申请人民法院依法强制执行。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城中区税务局潭中税务分局

2024年06月21日

